



# 考 試 院 新 聞 稿

發稿日期：110 年 5 月 27 日

發稿單位：秘書處公共關係科

連 絡 人：專員 楊中豪

連絡電話：02-82366172 編號：110-037

---

## 110 年身心障礙人員特考 第 2 次增列需用名額 24 名

考試院院會今（27）日通過，110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身心障礙人員考試第 2 次增列需用名額 24 名。

考試院說明，本考試原公告需用名額為 53 名，第 1 次增列需用名額 57 名，合計 110 名，日前銓敘部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再次提報缺額，第 2 次增列需用名額 24 名，連同原公告需用名額及第 1 次增列需用名額，合計 134 名。各類科增列需用名額情形，將於考選部全球資訊網另行公告。